

台中市召會操練禱研背講進度卡 (2026年4月6日至4月11日)

總題：經歷、享受並彰顯基督 (四)

第十二篇 基督要來施行賞罰，照在暗處的燈，
以及基督要像晨星暗中向他的得勝者顯現

4/6週一 讀經進度：主日：出三一 18~三二 35；

週一：出三三 1~23

啓二二 12：「看哪，我必快來！賞罰在我，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。」

太十六 27：「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榮耀裏，同着眾天使來臨，那時祂要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。」

壹 「看哪，我必快來！賞罰在我，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」：

一 「我必快來」，這是主再三的警告，叫我們重看祂回來時的賞罰。

二 當主回來，信徒被提之後，各人都要在基督審判台前接受賞罰。

三 啓示錄二十二章十二節的「賞罰」，原文意，「工價」。

四 當主再來得着國度的時候，祂要賞賜或責罰一切屬祂的人：

1. 有些人要受祂的責罰，因為主的話說「賞罰在我」，含示不只有賞，也有罰。

2. 與此一致的，在啓示錄二十二章七節主宣告說，「我必快來！凡遵守這書上豫言之話的有福了。」

3. 凡遵守啓示錄豫言之話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要得賞賜。

4. 當那日，我們所得的賞賜，與我們今天的態度很有關係：

a. 林前三章八節說，我們要照自己的勞苦，得自己的賞賜。

b. 主耶穌在馬太十六章二十七節說，當祂回來時，祂要照我們的行為報應我們。

應用：我們都至少有一他連得的銀子，當我們運用從主領受的生命、聖靈和恩賜，就會有豐滿的結果。

4/7週二 讀經進度：出三四 1~35

林前三 14：「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，他就要得賞賜。」

林後五 10：「因為我們眾人，必要在基督的審判台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，受到應得的報應。」

五 永遠的救恩與我們的行為無關，但國度的賞賜，卻完全是照我們得救以後憑主生命而有的行為。

六 每一個得救的人，都要在基督的審判台前顯露出來，好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，受到應得的報應；行善的要得賞賜，作惡的要受責罰。

七 我們都要站在審判台前，把我們過去的生活、行事、為人，統統向主交賬；正是為這緣故，即使是使徒保羅都說，他不敢察驗自己，但察驗他的乃是主。

八 我們得救之後怎樣事奉主，怎樣為主作工，乃是個大的問題。

九 保羅說，「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，他就要得賞賜」。

十 主回來時，會有一個審判；在那審判裏，祂要決定我們得賞賜或受罰。

十一 這個賞罰要決定於基督的審判台：「我們眾人，必要在基督的審判台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，受到應得的報應」。

應用：我們要跟主說，「主，我要在事奉你、為你作工這事上忠信。我絕對的把自己獻給你，我要照你的方式來作。願你的方式成為我的方式。」

4/8週三 讀經進度：出三五 1~35

彼後一 19：「我們並有申言者更確定的話，你們留意這話，如同留意照在暗處的燈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你們心裏出現，你們就作得好了。」

羅十三 12：「黑夜已深，白晝將近，所以我們當脫去黑暗的行為，穿上光的兵器。」

貳 「我們...有申言者更確定的話，你們留意這話，如同留意照在暗處的燈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你們心裏出現，你們就作得好了」：

一 彼得把經上豫言的話比喻為照在暗處的燈：

1. 這指示今世乃是黑夜裏的暗處，這世上的人都是在黑暗裏行走、活動。

2. 經上申言者的話猶如信徒的明燈，傳輸屬靈的光（不僅供人心思想的字句知識），照耀在他們的黑暗裏，引導他們進入光明的白晝，甚至經過黑夜，直到主顯現的那日，天發亮的時候。

3. 在主這陽光顯出以前，我們需要祂話語的光，照耀我們的腳步。

應用：我們留意申言者的話，就接受光的照耀。我們需要敞開全人，讓主有路進到我們裏面的各部分，把我們裏面的黑暗變為亮光。

4/9週四 讀經進度：出三六 1~38

啓二 28：「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。」

提後四 8：「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主，那公義的審判者，在那日要賞賜我的；不但賞賜我，也賞賜凡愛祂顯現的人。」

- 二 「天發亮」是隱喻，說明滿了亮光的時候即將來到，如同晴天破曉，有晨星於黎明前在那些蒙光照的信徒心裏出現，這些信徒藉着留意經上照亮人的豫言之話，得了光照而被照明：
1. 在背道的時期，信徒留意這事，就作得好，使申言者的話如同明燈，照透背道的黑暗，直等到天這樣向他們發亮。
 2. 這促使並鼓勵他們切切尋求主的同在，並且儆醒，使他們當主在祂來臨（巴路西亞）的隱密部分，像賊一樣來到時，不至於見不到主。
 3. 這個隱喻必是將來世，國度時代，比作那要在主顯現（來臨）時發亮的天；那時主是公義的日頭，祂的光要照耀出來，沖破今世黑夜的幽暗。
 4. 在這之前，主要在黑夜最深時，像晨星一樣，向那些儆醒渴望祂可愛顯現的人顯現。
 5. 他們因着申言者之話的照耀蒙了光照，這話能把他們引到那要發亮的天。
 6. 聖經如燈照在暗處的話，我們若留意，會叫我們在基督作晨星實際顯出前，就得着祂在我們心裏出現，照耀在我們所處之背道的黑暗中。

應用：當我們敞開我們的心，留意申言者的話，並禱讀聖經經節時，就有東西在裏面發光、照亮，這種照亮產生像主耶穌的愛。

4/10 週五 讀經進度：出三七 1~29

啓二二 16：「我耶穌差遣我的使者，為眾召會將這些事向你們作見證。我是大衛的根，又是他的後裔，我是明亮的晨星。」
瑪四 2：「但向你們敬畏我名的人，必有公義的日頭升起，其翅膀有醫治之能；你們必如圈裏的肥牛犢出來跳躍。」

參 「我是大衛的根，又是他的後裔，我是明亮的晨星」：

- 一 由天上光體所象徵的基督，乃是明亮的晨星。
- 二 基督再來時，對祂的百姓，是升起的日頭，這是一般的；但對警醒愛祂的人，乃是晨星，這是特別的。
- 三 晨星將是得勝者的賞賜：「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」。
- 四 基督是大衛的根，也是大衛的後裔，與以色列人和國度有關；祂是明亮的晨星，與召會和被提有關。
- 五 晨星是在黎明前最黑暗的時刻前出現。
- 六 大災難就是這最黑暗的時候，隨後，國度的白晝就要破曉；這指明基督要在這世代臨近結束前，在最黑暗的時候，出現如明亮的晨星。

應用：我們能有每一個「今天」，都是主的恩典。只要還有今天，只要氣其尚存，我們就當愛主，並愛慕祂的顯現，等候主來，並且常以此事為勉。

4/11 週六 讀經進度：出三八 1~31

啓二二 7：「看哪，我必快來！凡遵守這書上豫言之話的有福了。」
啓二二 20：「見證這些事的說，是的，我必快來！阿們。主耶穌阿，我願你來！」

- 七 在國度裏，主要像日頭，公開向祂的百姓顯現；但在大災難之前，祂要像晨星，暗中向祂的得勝者顯現，將他們提走。
- 八 明亮的晨星，只向儆醒的人顯現。
- 九 鬆懶的信徒將看不見晨星；他們只能看見在普通一面作日頭的基督。
- 十 儆醒的人將優先嚐到祂久離再臨之同在的新鮮感。
- 十一 整本聖經結束於我們對主再來的渴望發表成為禱告。
- 十二 使徒約翰在啓示錄二十二章二十節的禱告，乃是聖經中最後的禱告。
- 十三 「見證這些事的說，是的，我必快來！阿們。主耶穌阿，我願你來！」。

應用：主還沒有回來，因為身體還沒有在地上顯現。在地上必須有一些遺民，他們會回應對主的心意，並甘心放棄自己的個人主義，好同被建造成為一個身體。

詩歌：詩歌第七五六首 榮耀的盼望—渴望與祈求

第（一、二、六）節

- 一、我王必定快要再臨，天空都滿了祂！
待贖宇宙快得復興，主要完成救法！
我已聽見祂的腳聲，在那彩雲中間；
我已看見祂的榮身，隱約顯露在天。
- 二、我今仰望我主「同在」，不敢懈怠一點；
我今等候我主再來，使我得着所天。
除了我主此刻就來，接我與祂同在，
除了這件美事以外，我心別無所愛。
- 六、千人的手不能阻我，萬人的眼也不；
路上荊棘，不過助我忠勇進前得福。
我心！我靈！今當復興，讓這世界過去；
生命的主！求你快臨，接我進入天域。